

安徽省宣城市泾县茂林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 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43.89	0	14.6		14.6	29.29

二、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茂林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43.89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7.81 万元，下降 28.84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9.29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14.6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，原因为我镇无出国考察安排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

（财行〔2014〕104 号）、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527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14.6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7.8 万元，下降 54.94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

运行费 14.6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.1 万元，增长 0.69%，增长原因主要是支出增加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加油费、高速费。保险费以及维修等费用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7.9 万元，下降 100%，下降原因主要本年无此项安排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29.29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.01 万元，下降 0.03%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厉行节俭，严格执行三公经费年年下降的要求，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日常检查监督人员的接待餐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安徽省省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2066 号）、《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调整省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》（财行〔2018〕1096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